

上海：让巡回审判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赋能”

□ 本报记者 张巧雨 本报通讯员 孙玉潇 何忠婷 孙 倩

在上海的各街镇、各园区，民生痛点难题正逐一化解。奋进“十五五”，上海法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超大城市治理需求，推进社区巡回审判在街镇全覆盖的基础上，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赋能”，持续做深做实基层治理，将司法服务送到治理所需之处。

办案就是治理

在上海不少老旧小区中，楼道堆物现象屡禁不止，面对此类问题，徐汇区人民法院选择了一起涉及楼道堆物的案件在徐汇区综治中心开庭。

房东尤某为便利租户生活，在自家门口的走廊里放置了一台洗衣机。小区物业在集中清理楼道的过程中，搬走了这台洗衣机。尤某认为物业没有执法权，于是诉至法院，要求物业把洗衣机放回原处，并赔偿房屋出租受阻的租金损失。

“我们是依据民法典规定和物业服务合同，对楼道进行清理，也是为了消除安全隐患。”物业公司的代表人表示，“而且洗衣机现在被妥善放置在小区非机动车车棚内，并没有造成原告的

财产损失。”

合议庭决定，待现场查看后再行判决。庭后，合议庭兵分两路，一路在审判长何洁弥的带领下，对涉案小区进行现场走访。另一路，主审法官陈晓维则与来自居委、调委会、派出所的代表，深入探讨楼道堆物等社区治理难题。

“法官，物业在清理楼道前，需要采取哪些举措？”“清理后没几天杂物又堆回来，该怎么办？”旁听人员纷纷提问。法官结合审判实践，精准释法答疑，为大家提供专业、可落地的实操思路。

综合在案证据及现场确认情况，法院对这起巡回审判案件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了原告尤某的全部诉请。

巡回审判后，徐汇多个社区居委组织了专题培训，开展楼道堆物专项整治。数据显示，近两月，徐汇区关于楼道堆物的投诉件数均下降40%。此

外，还有10余起涉及楼道堆物的纠纷顺利调解，源头纠纷成效显著。

自2025年起，徐汇区法院在推进法官常态化入驻综治中心的基础上，开始探索“巡回审判+”的治理机制。针对批量性类型化纠纷，“加”的是示范裁判。对于社区不同类型的多发纠纷，“加”的则是普法沙龙。为扩大巡回审判实效，徐汇区法院还“加”上了实务指南，以“甘棠树下”社区法官工作室品牌为引领，聚焦民生关切的热点纠纷，精心编纂“甘棠枫景”系列手册，为基层工作者提供可落地的实操指引。

治理不是“独角戏”

“我拿到offer后和A公司提了离职，结果B公司突然变卦，本以为将迎来事业第二春，没想到转头就失业……”

奉贤区人民法院选取一起“跳槽”引发的缔约过失责任纠纷在浦秀村综治中心开展巡回审判。奉贤区委副书记唐晓腾旁听，奉贤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韩峰担任审判长。

于某曾在A公司担任安保主管。四年后，她成功“跳槽”，拿到B公司安保经理职位录用通知。然而，办完离职手续后，B公司却在未提供相关证据情况下，以“背调”联系人隐瞒于某此前

的任职经历为由取消录用。于某遂将B公司诉至法院，要求其赔偿失业期间的损失。法院认为，B公司向于某发送《录用通知书》，足以使于某产生将来与B公司订立劳动合同的信赖，之后，B公司在未提供相关证据情况下，拒绝与于某订立劳动合同，违反了诚信原则，应承担缔约过失责任。庭后经合议庭评议，最终法院判决B公司赔偿于某经济损失4.5万元。

为进一步发挥案例增能功效，唐晓腾向村居委干部、人民调解员等代表赠送《新业态劳动争议审判案件白皮书》。白皮书系统梳理了近五年以来奉贤区人民法院审理的涉新业态劳动争议案件特点，以供相关经营主体与治理主体借鉴参考。

随着上海市委“把奉贤打造成为南上海重要增长极”战略要求的深入贯彻落实，奉贤区已成长为企业发展的沃土。面对经营主体众多、劳资纠纷频发的治理需求，奉贤区法院紧扣发展大局，出台《司法服务保障南上海重要增长极的八项举措》，联合区委社工部及相关单位，共同打造“奉法·慧治理”社区巡回审判赋能基层治理工作品牌，通过就地解纷、精准普法、联动调处等，凝聚治理合力，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治理不是“独角戏”，而是多方协同的“大合唱”。奉贤区法院正以创新实践推动基层治理现代化，让法治精神成为浸润江南千年古韵、促推区域高质量发展的最美文化底色。

有形覆盖 多元协同

2024年7月，上海高院联合上海市委社工部，启动社区巡回审判赋能基层治理试点工作，以多元共治方式推动矛盾源头化解。

截至目前，上海法院在全市216个街镇共设置巡回审判点397个，开展巡回审判案件1700余件，化解纠纷近8700起。从基层试点到全域推进，上海法院巡回审判工作已构建起“有形覆盖、多元协同”的治理新格局。

上海法院进一步聚焦民生关切、深化“有效赋能”，推动城市治理现代化。巡回审判“网格治理”是人民法院将法治理念带到居民身边的重要渠道。如金山区人民法院在村居、社区全面设立“网格微法庭”，围绕婚姻家庭、相邻关系等纠纷，将法庭搬到群众“家门口”，有效化解群众急难愁盼。

在此基础上，上海法院详细排查属地基层治理实际需求，设立了不少

特色巡回审判站点。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浦法新枫’张江巡回审判站”、嘉定区人民法院游戏产业巡回审判（调解）工作站等，深耕矛盾多发的重要领域，有效回应基层治理需求。

站点有了，如何明确类案裁判标准，提高纠纷化解实效？闵行区人民法院在处理某小区200余户业主与开发商之间的装修合同群体性纠纷时，协同综治中心及相关职能部门，开展“示范性诉讼+批量化调解”，有效推动类案批量化解。

此外，上海法院坚持深化创新举措，如青浦区人民法院成立“鹰理”巡回审判工作团队，倾力打造专业化巡回审判品牌。再如松江区人民法院、杨浦区人民法院创新探索“云端”普法模式，以“媒体直播+专家访谈”的创新形式开展巡回审判，有效提升治理成效和影响力。类似这样的务实举措，在上海法院各巡回审判点已成普遍实践。

“上海法院巡回审判工作立足超大城市治理实际，把法庭搬到群众身边，以个案示范带动类案化解，以司法服务赋能基层共治，真正实现了以‘一个案件’的专业化审判，辐射‘一类案件’的批量化解决，延伸‘一域问题’的协同性治理。”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乔桦华说道。



徐汇区法院在一起楼道堆物案件巡回开庭后开展普法沙龙。 陈兵 摄



奉贤区法院在浦秀村综治中心开展巡回审判。 仲恩源 摄



松江区法院针对一起涉小区消防设备的买卖合同纠纷案开展巡回审判。 方君仪 摄

广东广州：“法院+综治”助力基层善治

□ 本报记者 吁 青 谢君源 本报通讯员 翁双杭 苏 琳 文/图

近年来，广东省广州市两级法院以“法院+综治”为纽带，创新在多元解纷、判后调解、示范诉讼、司法建议等方面的工作举措，努力在法治轨道上实现定分止争，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多元解纷 实现民生所盼

“没想到5个小时就达成了调解，压在心里的石头终于落地了！”2025年8月，拿到调解协议的小李难掩激动。

此前，赖某以“业主未结工程款”为由，拖欠小李等19名工人20余万元工资。工人们向广州市花都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求助后，花都区综治中心调度平台快速响应：花都区人民法院选派调解经验丰富的法官梁红君指导调解，公安机关联系赖某并释明法律后果，劳动保障部门梳理固定考勤记录等关键证据，并派出工会调解员现场调解。梁红君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提供同类案件判决案例，指引调解员向赖某释明“业主未结

工程款不能成为拖欠工资的法定理由”，并讲解了解决协议司法确认的效力。最终，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赖某承诺分三期付清拖欠工资，法院对该协议进行司法确认，使工人权益加上了法律强制力的“保险”。

天河区是广州的金融中心，聚集了全市70%的持牌金融机构。2025年10月，广州市天河区综治中心（粤港澳大湾区金融法务中心）启用。天河区人民法院选派业务精湛、善做群众工作的法官组建金融法庭，通过“专窗+常驻”模式入驻综治中心，将指导调解和司法服务向前端延伸。2025年，广州法院累计在前端化解金融纠纷共计8.9万件。

2025年以来，广州法院规范推进市场化调解，委托71家市场化调解组

织化解各类纠纷10.4万件；联合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建立“法院+人社+工会”劳动争议多元化解联动机制，打造“预防—调解—仲裁—诉讼”全链条治理体系，为务工人员追回薪酬5.9亿元，同比增长15.69%。每年组织开展十佳特邀调解员、十大多元解纷典型案例评选活动，通过案例宣传、法治宣讲等多种方式，提升群众对多元解纷方式的认可度，促成更多纠纷在基层实质化解。

判后调解 巧促案结事了

“本要上诉的案件，经过法官的调解，不仅让我们收回了货款，还重拾了合作机会。”2025年11月，收到货款的某材料公司负责人感慨道。

在这起买卖合同纠纷中，已合作六年的某建筑公司与某材料公司因一批建材的签收问题产生分歧：材料公司称11车次建材已全部送达，建筑公司则以“已签收，暂未确认”的签注为由拒绝支付4.5万元货款。增城区人民法院审理后判决建筑公司支付货款及逾期利息。案件判决后，建筑公司表示不服，准备上诉。

“和解优于对抗，共赢才是良方。”该案承办法官陈洪超敏锐地捕捉到双方仍有合作基础——建筑公司在近半年从

材料公司采购了价值近400万元的货物。陈洪超将本案引入一审判决后调解程序，并指导调解员开展判后调解，向建筑公司释明行业惯例和法律依据，指出“暂未确认”并未否定交易本身；同时希望材料公司换位思考，从企业长远发展考虑作出适当让步。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针对实践中发现的民商事案件上诉率高、程序往复等问题，广州中院自2025年6月起，对一审判决后当事人提出上诉的民商事案件，在全市两级法院试行在移送上诉时同步开展释法答疑、引导调解工作，推动矛盾纠纷在基层实质化解。试点半年以来，广州法院共有1145件案件在进入二审前达成调解协议、撤回上诉，一审服判息诉率达93.5%，为近十年最高，推动矛盾纠纷实质化解、一次解决的能力明显提升。

示范诉讼 引导类案化解

因迟迟收不到货款，原料供应商徐某将头酒作坊经营者陈某诉至从化区人民法院。承办法官李长志实地调查后发现，当地“吕田头酒”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产业链上类似的买卖合同纠纷频发，若仅就案办案，难以

根治行业痛点。

为此，李长志采用“示范诉讼+巡回审判”模式，将庭审现场搬到案涉酒坊门前，邀请周边村民、酒业协会代表、市场监管部门及金融机构人员到场旁听。庭审中，李长志围绕“原料供应验收标准”“货款结算周期”等行业共性问题进行审理，结合法律规定，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边界。同时，联合酒业协会从商业信誉、合作前景等角度开展调解，最终陈某同意分期支付货款，双方继续保持长期合作。

类似的实践，在广州市番禺区动漫产业领域同样成效显著。2025年3月，某科技公司发现其享有著作权的动漫角色被10家企业擅自商用，遂诉至番禺区人民法院。承办法官胡浩选取其中一案作为示范案件，在开庭时邀请其余9家被诉企业及园区内十余家新兴企业代表旁听。庭审中，胡浩详细梳理作品权属证据，清晰阐释侵权行为的法律后果，促使某文化公司当庭承认过错并达成调解。旁听企业深受触动，庭审结束后主动申请调解，最终10起纠纷全部“一揽子”化解。

2025年，广州法院运用“法院

示范判决+综治类案调解”模式批量化解纠纷9.7万件，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司法支撑。

建议先行 强化社会治理

“现在平台有明确提示和快速退款通道，我能更好地管理和教育孩子了！”一位学生家长的话语，道出了广州法院司法建议工作的治理成效。

广州法院在审理多起未成年人在线抽盲盒后家长要求退款的纠纷后发现，线上盲盒销售存在诱导未成年人消费、退款难等突出问题，随即向相关平台发出司法建议，建议完善未成年人识别机制、强化消费提示、畅通退款渠道。相关建议被采纳后，未成年人网络消费及退款纠纷显著减少。

2025年以来，广州法院就14类多发轻微犯罪向有关部门发出司法建议，协调强化前端预防，推动轻伤、交通肇事等犯罪数量明显下降，危险驾驶犯罪数量同比下降30%。广州法院让司法建议成为延伸审判职能、发挥司法效能、促进社会治理的重要载体，与有关部门共同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花都区法院法官在新华街综治中心内开展调解工作。



天河区法院法官在天河区综治中心内对一起金融纠纷的调解协议进行司法确认。



番禺区法院法官对一起动漫产业著作权侵权纠纷案开展示范庭审。